

附件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焦作市消防救援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焦作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度消防装备器材及灭火药剂采购项目、焦公资采购 H2024—116 号-7、包 7 焦作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度消防装备器材及灭火药剂采购项目-灭火药剂（项目名称、包号及包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干粉灭火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郑市太平消防药剂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4.2844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53.24751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S 合成泡沫灭火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洛阳新峻岭消防药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9.2251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0.21276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B 类泡沫灭火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洛阳新峻岭消防药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9.2251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0.21276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A 类泡沫灭火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洛阳新峻岭消防药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9.2251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0.21276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洛阳新峻岭消防药剂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